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
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六安市民爆分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元强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元强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刘杨

报 告 编 写 人： 王雪

建设单位：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	编制单位：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
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盖章）	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盖章）
电话：15955460175	电话：15955460175
传真： /	传真： /
邮编：237000	邮编：237000
地址：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	地址：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
前厂村境内	厂村境内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厂村境内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六安市裕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要产品名称	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索类储存				
设计生产指标	设计储存工业炸药 100 吨（含 10 万米工业索类）、工业雷管 60 万发				
实际生产指标	核定储存工业炸药 100 吨（含 10 万米工业索类）、工业雷管 60 万发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7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9 月 8 日-9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六安市裕安区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70 万元	比例	2.3%
实际总概算	3000 万元	环保投资	85 万元	比例	2.8%
项目概况	六安市人民政府于 2014 年 12 月 28 日组织召开民爆仓库搬迁协调会，决定对民爆仓库实施整体搬迁工作。2015 年，经安徽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关于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新建民爆物品仓库立项批复的函》（皖科工爆函[2015]262 号文）立项，并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在六安市裕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完成备案（裕发改审批备[2021]191 号）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厂村境内，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总建筑面积约 1350 平方米，包括炸药库、雷管库、岗哨、值班楼等。 2021 年 5 月 1 日，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				

	境影响评价工作。2022 年 12 月，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至六安市裕安区生态环境分局给予审批。2022 年 12 月 13 日，六安市裕安区生态环境分局以裕环审【2022】66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下文以“我单位”表示）根据环境保护主管单位对本项目的审批意见，全面落实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建设。 2023 年 8 月，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委托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检测。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9 日开展现场检测。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在 2023 年 9 月 8 日-9 日检测期间调整生产工况至稳定状态，确保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正常。根据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在检测期间生产工况表，企业验收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的要求。根据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施行）； 5、《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务院，国发[2013]37 号，2013.9.2 施行）；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10.1 施行）；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施行）；

	8、《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安徽省人大常委会，2018.1.1 施行）； 9、《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二号），2018.9.29 修正）；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5.16 施行）； 11、《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2022.12）； 12、《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六安市裕安区生态环境分局，裕环审【2022】66 号，2022.12.13）； 13、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检测委托书（2023.8）。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	1、项目无组织废气中主要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table><tr><th rowspan="2">污 染 物</th><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tr><tr><th>监控点</th><th>浓度（mg/m³）</th></tr><tr><td>颗粒物</td><td>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td>1.0</td></tr></table> 2、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限值。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table><tr><th>类别</th><th>昼间 dB（A）</th><th>夜间 dB（A）</th></tr><tr><td>1 类</td><td>55</td><td>45</td></tr></table> 3、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时清掏，不外排。 4、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	污 染 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1 类	55	45
污 染 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1 类	55	45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 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厂村境内。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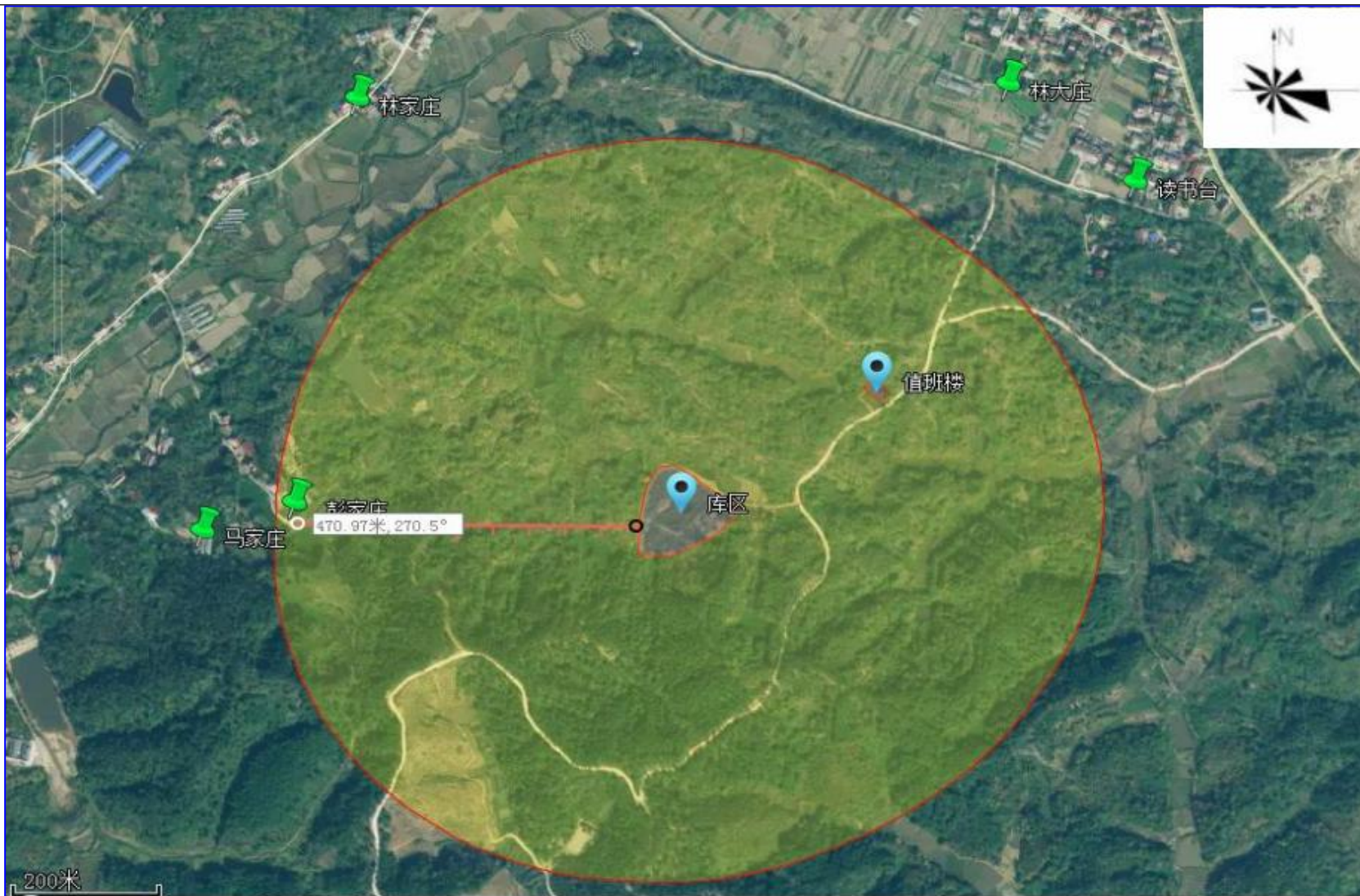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周边敏感目标

根据现场勘察情况可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目标为彭家庄，距离为 470 米。

(2)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投资 3000 万元，在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厂村地境内建设一座民用爆炸物品仓库，总建筑面积约 1350 平方米，包括炸药库、雷管库、岗哨、值班楼等。新建防爆土堤约 350 米，配备安防系统、照明系统、专用车辆、消防水泵等，配套库区围墙、道路、绿化、供电、消防、废水收集、毛石挡土墙等基础设施建设。民用爆炸物品仓库建成后储存工业炸药 100 吨(含 10 万米工业索类)、工业雷管 60 万发。本项目主要是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组成，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中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101 炸药库	建筑面积 149.39m ² 。单层砖混结构，炸药储存量：28.6t，工业索类 10 万米约（1.4t）。危险等级 1.1 级，长 21.84m，宽 6.84m，层高 3.85m；墙体厚度 240mm；室内采用不发火防潮水泥砂浆地面。门采用双层向外开启，内层为加金属网的通风栅栏门，外层为防盗。外门宽×高：1800mm×2400mm；内门宽×高：1500mm×2400mm。	与环评一致
	102 炸药库	建筑面积 149.39m ² 。单层砖混结构，炸药储存量：30t。危险等级 1.1 级，长 21.84m，宽 6.84m，层高 3.85m；墙体厚度 240mm，室内采用不发火防潮水泥砂浆地面。门采用双层向外开启，内层为加金属网的通风栅栏门，外层为防盗。外门宽×高：1800mm×2400mm；内门宽×高：1500mm×2400mm。	与环评一致
	103 炸药库	建筑面积 149.39m ² 。单层砖混结构，炸药储存量：40t。危险等级 1.1 级，长 21.84m，宽 6.84m，层高 3.85m；墙体厚度 240mm，室内采用不发火防潮水泥砂浆地面。门采用双层向外开启，内层为加金属网的通风栅栏门，外层为防盗。外门宽×高：1800mm×2400mm；内门宽×高：1500mm×2400mm。	与环评一致
	104 雷管库	建筑面积 345.66m ² 。单层框架结构，雷管储存量：60 万发（0.6t）。危险等级 1.1 级，长 28.24m，宽 12.24m，层高 4.45m；墙体厚度 240mm，室内采用不发火防潮水泥砂浆地面和导静电橡胶板。门采用双层向外开启，	与环评一致

		内层为加金属网的通风栅栏门，外层为防盗。外门宽×高：1800mm×2400mm；内门宽×高：1500mm×2400mm。	
辅助工程	201 岗哨	建筑面积 32.42m ² ，单层砖混结构，位于东北侧，102 炸药库旁。	与环评一致
	202 消防水池	容积 200m ³ ，位于 101 炸药库西南侧，104 雷管库北侧，水源补水采用周边天然水塘补水、水井补水。消防用水的储存，设计用水量 15L/s。	与环评一致
	203 值班楼	总建筑面积 474.06m ² 。位于库区东北侧 250m 处，一层为员工食堂和监控室，建筑面积 158m ² ；二层为办公室，建筑面积 158m ² ；三层为办公室，建筑面积 158m ² 。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运输车辆	本项目计划配备 12 辆专用厢式货车。本项目的运输车辆用于储运货物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此运输风险由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承担；从生产厂家进货时，车辆由生产厂家提供，此运输风险由生产厂家承担。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采用自备水井供水。	采用自备水井供水。
	排水工程	值班楼产生的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时清掏。	值班楼产生的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菜园施肥。
	供电工程	裕安区韩摆渡中心供电所提供；本项目配置 100KVA 变压器 1 台。	裕安区韩摆渡中心供电所提供；本项目配置 100KVA 变压器 1 台。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时清掏。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菜园施肥。
	废气处理	食堂采用清洁能源（液化石油气），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食堂采用清洁能源（液化石油气），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固废处理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项目为民爆物品成品存储，不进行分装，不产生废弃包装袋。正常情况下，炸药存储时间不超过 4 个月，雷管存储时间不超过 1 年，一般不会产生过期炸药及雷管。若发现即将过期的炸药及雷管、包装破损或质量不合格的炸药及雷管，会立即通知公安部门及厂家，及时退回厂家或委托有资质的爆破公司妥善处理，不会在库房内存储。废旧照明设施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发现即将过期的炸药及雷管、包装破损或质量不合格的炸药及雷管，立即通知公安部门及厂家，及时退回厂家或委托有资质的爆破公司妥善处理，不会在库房

		统一收集后外售厂家综合利用。	内存储。废旧照明设施统一收集后外售厂家综合利用。
	噪声	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
其他工程	环境风险防范	事故消防废水收集池容积 200m ³ ，位于 01 炸药库西北侧，标高 65.18m，为本项目最低处。采取重点防渗措施。	事故消防废水收集池容积 200m ³ ，位于 01 炸药库西北侧，标高 65.18m，为本项目最低处。采取重点防渗措施。

(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使用情况

本项目实际生产设备使用与环评中对比情况如表 2-2 所示。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包装规格	环评中数量	实际使用数量	位置
1	变压器	100KVA	1 台	1 台	值班楼附近
2	视频监控系统	海康威视	1 套	1 套	主机在值班楼，摄像头分布在库区
3	电子围栏	/	1 套	1 套	库区围墙
4	入侵报警系统	4 光束红外对射	8 对	8 对	每个库房 2 对
5	手抬式消防水泵	15L/s	2 台	2 台	库区消防器材室
6	灭火器	5Kg	20 个	20 个	库区和值班楼
7	UPS 备用电源	/	2 台	2 台	监控室
8	消防锹	/	6 把	6 把	库区消防器材室
9	消防栓	/	6 个	6 个	库区
10	警棍	/	3 个	3 个	库区岗哨
11	抓捕器材	/	2 个	2 个	库区岗哨
12	避雷针	/	9 个	9 个	库区
13	高压钠灯	高度 6 米、IP54	6 套	6 套	库区
14	密闭防水投光灯	IP65	4 套	4 套	库区
15	民爆物品运输车	专用厢式货车	12 辆	12 辆	值班楼附近

(4) 原辅材料使用情况

本项目实际原辅材料使用与环评中对比情况如表 2-3 所示。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	包装方式	环评中储存规模	实际储存规模	来源、运输方式
1	工业炸药(乳化炸药等)	硝酸铵	24kg/箱, 纸箱包装	98.6 吨	98.6 吨	购买、由生产厂家运送至库区, 运送车辆均由生产方提供
2	工业雷管 (导爆管雷管、数码电子雷管)	黑索金(环三亚甲基三硝胺)	100 发/箱, 纸箱包装	60 万发(0.6t)	60 万发(0.6t)	
3	工业索类(导爆管等)	黑索金(环三亚甲基三硝胺)	2000m/箱, 纸箱包装	10 万米(1.4t)	10 万米(1.4t)	

(5) 平面布置

本项目实际建设中平面布置与环评中一致, 本项目用地面积 13333m², 分两块, 地块一(仓库区)用地面积 12775m², 地块二(值班楼)用地面积 558m²; 101 炸药库位于场区西北侧、102 炸药库位于场区东北侧、103 炸药库位于场区东南侧、104 雷管库位于场区南侧。具体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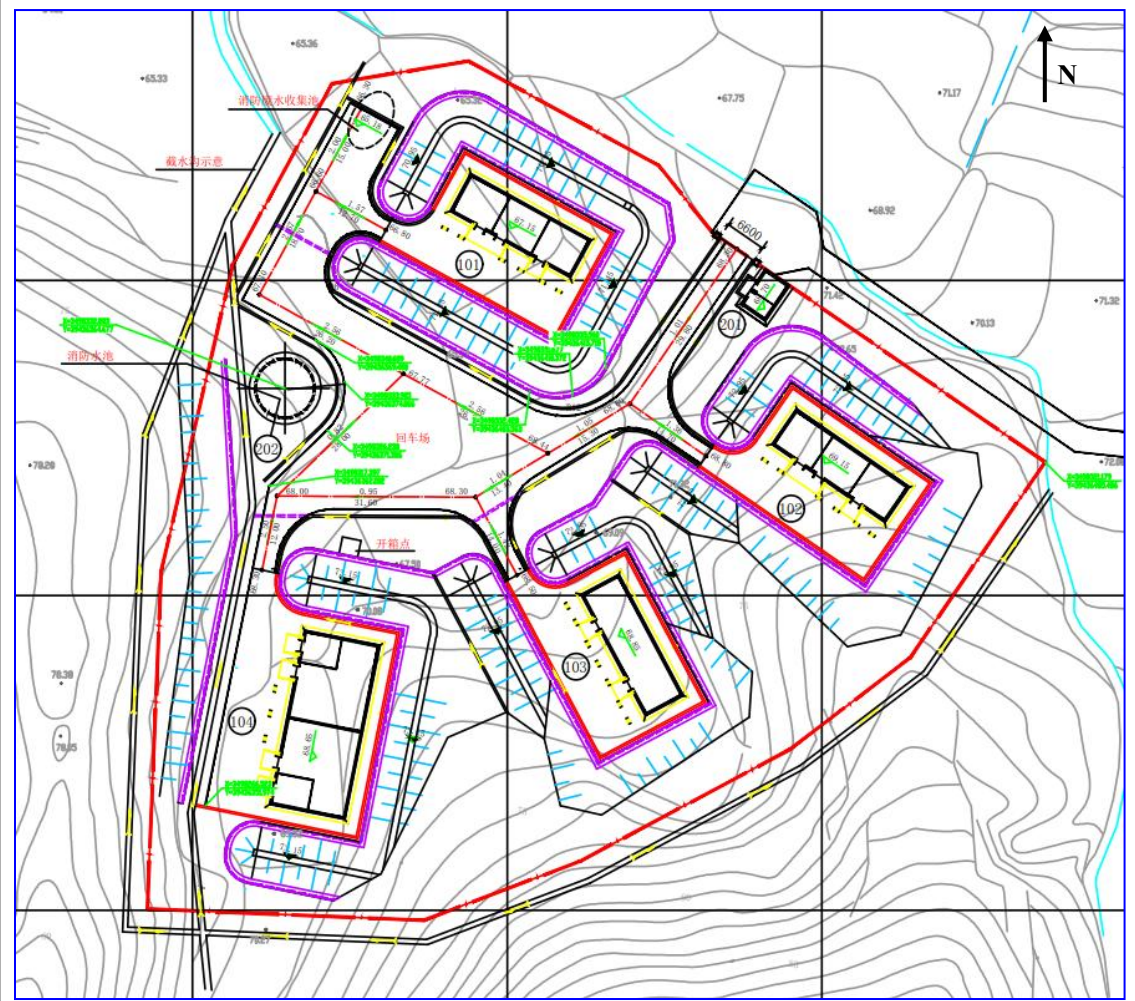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平面布置图

（6）公用工程

给水：本项目采用自备水井供水，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绿化用水，总用水量为 1985.6m³/a。

排水：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项目职工生活污水排放量 315.4m³/a，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菜园施肥。

供电：本项目来自六安市市政供电电网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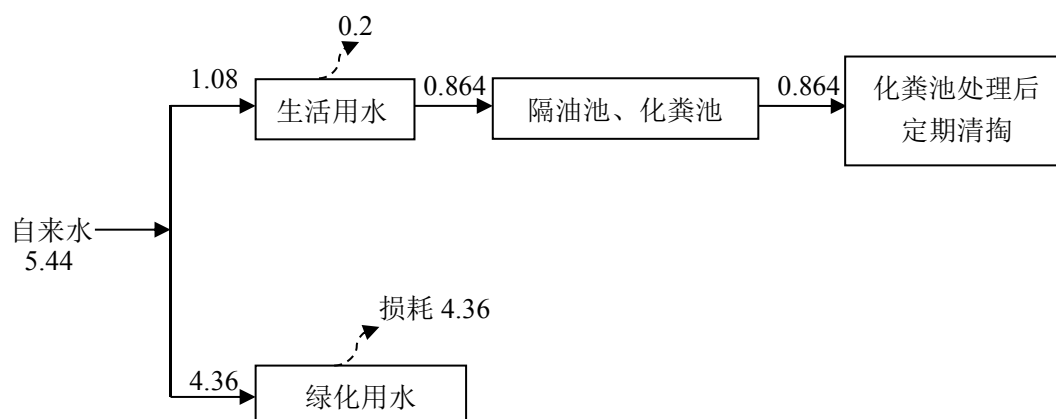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7）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9 人，全年工作 365 天，三班制，每班 8h，有食宿。

工程变动情况：

表 2-4 项目变动情况

序号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性质	新建	新建	无	否
2	规模	设计储存工业炸药 100 吨（工业索类 10 万米）、工业雷管 60 万发	储存工业炸药 100 吨（工业索类 10 万米）、工业雷管 60 万发	无	否
3	地点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厂村境内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厂村境内	无	否
4	生产工艺	储存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索类	储存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索类	无	否
5	环境保护措施	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时清掏；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菜园施肥；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无	否
6	其他	无	无	无	否

综上所述，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可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则需重新报批环评手续，由上可知本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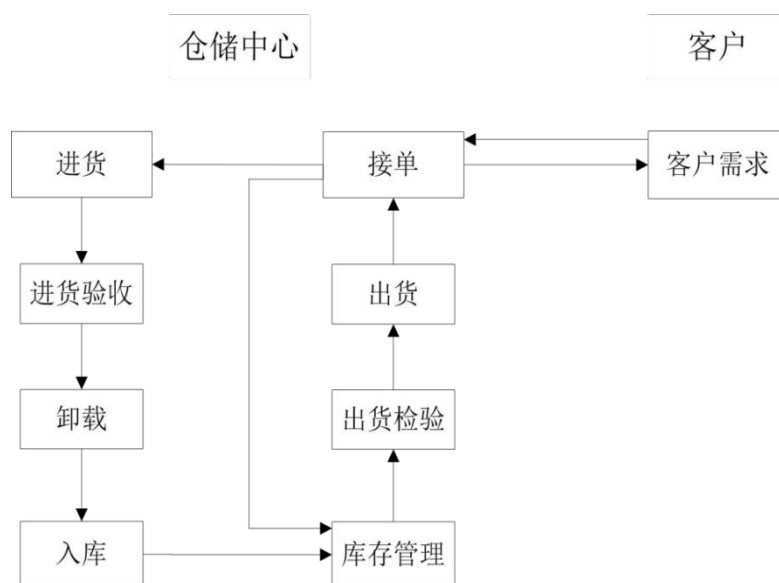


图 2-5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当仓库存储量不能满足客户需求时，按照客户需求从厂家进货，进货由厂家发车负责运送到仓库，经验收合格后，由仓库工作人员将货品入库，核实每笔进货订单和出货订单与实际进出货物流量是否一致，并做好台账，配送服务中心（六安市民爆分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持有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核发的安全资格证书；涉爆特种作业人员持有六安市公安局核发的安全作业资格证书）根据用户要求到仓库提取货物并登记台账，出货前检验，由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安排民爆物品专用运输车辆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对外运输的具体路线要得到公安部门批准，路线设置原则是尽量避开城区，走绕城线，该过程会产生汽车尾气及运输扬尘。

②当仓库存储量能满足客户需求时，客户根据公安部门的运输和购买证到公司财务科开提货单交配送服务中心，配送服务中心（六安市民爆分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持有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核发的安全资格证书；涉爆特种作业人员持有六安市公安局核发的安全作业资格证书）根据用户要求到仓库提取货物并登记台账，出货前检验，由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安排民爆物品专用运输车辆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对外运输的具体路线要得到公安部门批准，路线设置原则是尽量避开城区，走绕城线，该过程会产生汽

车尾气及运输扬尘。

运输过程中需注意以下内容：1.厂外运输车辆符合专用运输车的要求；2.车辆定期检测，年检合格，应进行维护保养，保持车况完好；3.车辆不带病运转，运输车辆的排烟管设置防火罩；4.定量管理制度应明确规定车辆载荷；5.车辆行驶符合相关法规规定，不超载、不超速、驾驶员不酒后驾车；6.库区内道路坡度符合《民爆规范》要求，设置限速标志；7.雷雨等恶劣天气条件下不得进行运输作业；8.远离人员稠密、散发火星地点行驶及停车。

本项目将工业炸药和工业雷管分别储存：101#炸药库限定储存 28.6t，工业索类 10 万米约（1.4t），102#炸药库限定储存 30t，103#炸药库限定储存 40t，雷管库限定储存 60 万发（0.6t）。每种民用爆炸品进行采购时并非一次购入其最大设计储存量，而是根据客户要求调整，因此，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内民用爆炸物品的储存量不会超过设计最大储存量。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气污染物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运输扬尘。

汽车尾气：车辆运输过程汽车尾气排放量很小，本项目地区扩散条件较好，使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很小。

运输扬尘：本项目通过道路硬化、加强库区及进场道路的清扫工作，可有效降低道路扬尘的产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很小。

(2) 废水污染物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菜园施肥。

(3) 噪声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消防水泵、值班楼厨房排风扇设备噪声及运输车辆的交通噪声。消防水泵选用低噪声设备，车辆减速、减少鸣笛，合理安排运输时间，建设项目在厂界设置围墙、围墙内侧合理绿化。

(4) 固体废物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废旧照明设施和职工的生活垃圾。

本项目产生的废旧照明设施经收集后外售厂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表 3-1 项目固废分析情况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产生周期	产生量(t/a)	治理措施	排放量(t/a)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食物残渣、纸张等	生活固废	每天	1.64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0
废旧照明设施	日常消耗	固态	灯管	一般固废	每年	0.1	外售厂家综合利用	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大气污染环境影响：通过道路硬化、加强库区及进场道路的清扫工作，可有效降低运输扬尘的排放。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主要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综上所述，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水污染环境影响：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时清掏。项目废水得到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环境影响：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消防水泵、值班楼厨房排风扇设备噪声及运输车辆的交通噪声；消防水泵选用低噪声设备，车辆减速、减少鸣笛，合理安排运输时间，建设项目在厂界设置围墙、围墙内侧合理绿化，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固废环境影响：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生产过程的废旧照明设施和职工的生活垃圾。本项目产生的废旧照明设施经收集后外售厂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总论：本项目建设选址较合理；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区域环境质量基本可维持现状。在严格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具有可行性。

(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六安市裕安区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关于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裕环审[2022]66 号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项目代码：2106-341503-04-01-702217）及相关申请材料收悉。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规定，

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厂村境内，总建筑面积约 1350 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炸药库、雷管库、岗哨、值班楼等。新建防爆土堤约 350 米；配备安防系统、照明系统、专用车辆、消防水泵等，配套库区围墙、道路、绿化、供电、消防、废水收集、毛石挡土墙等基础设施建设、公用工程、环保工程。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0 万元。根据《报告表》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项目建设。

二、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公司必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要求，做好项目区的雨污分流管网建设。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经预处理后定时清掏，不外排。

（二）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应按《报告表》中的规定进行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食堂楼顶排放，油烟废气排放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小型标准；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的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减振、隔声、消音等措施并合理布局，确保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中的 1 类标准。

（四）妥善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厂区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建设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废旧照明设施等一般固体废物应分类处理处置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五）项目须采取主动预防、源头控制、分区防渗要求，对消防事故水池作重点防渗，防渗区建设必须满足报告表提出要求建设；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对土壤环境、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

（六）做到项目区及周围环境卫生整洁。

三、你公司应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投产前，应按相关规定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运营后，及时自行组织竣工环保验收，并将相关信息及时对社会公开。

四、裕安区环境监察大队、环境监察一中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与管理
工作。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此复。

(4) 批复要求及其落实情况

经现场核查，该项目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要求落实情况如表 4-1 所示。

表 4-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及其落实情况

序号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1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要求，做好项目区的雨污分流管网建设。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经预处理后定时清掏，不外排	已落实。库区已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要求，做好项目区的雨污分流管网建设。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菜园施肥，不外排
2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应按《报告表》中的规定进行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食堂楼顶排放，油烟废气排放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中的小型标准；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的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已落实。项目运营期通过道路硬化、加强库区及进场道路的清扫工作，可有效降低道路扬尘的产生，已按规定进行处理。食堂油烟已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食堂楼顶排放；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的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3	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减振、隔声、消音等措施并合理布局，确保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	已落实。库区消防水泵选用低噪声设备，车辆减速、减少鸣笛，合理安排运输时间，建设项目在厂界设置围墙、围墙内侧合理绿化，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
4	妥善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厂区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建设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废旧照明设施等一般固体废物应分类处理处置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已落实。库区已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建设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废旧照明设施等一般固体废物应分类处理处置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5	项目须采取主动预防、源头控制、分区防渗要求，对消防事故水池作重点防渗，防渗区建设必须满足报告表提出要求建设；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对土壤环境、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	已落实。项目已采取主动预防、源头控制、分区防渗要求，已对消防事故水池作重点防渗，防渗区建设满足报告表提出要求建设；落实了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三同时落实情况

经现场核查，企业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三同时”落实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三同时”落实情况

内容	排放源	防治措施	治理效果	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经预处理后定时清掏，不外排	库区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经预处理后用于菜园施肥，不外排	已落实
废气	运输扬尘	项目运营期通过道路硬化、加强库区及进场道路的清扫工作，可有效降低道路扬尘的产生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的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已落实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消防水泵选用低噪声设备，车辆减速、减少鸣笛，合理安排运输时间，建设项目在厂界设置围墙、围墙内侧合理绿化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1 类标准	已落实
固废	员工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已落实
	生产车间	废旧照明设施经收集后外售厂家综合利用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已落实
环境风险防范		事故消防废水收集池容积 200m ³ ，位于 01 炸药库西北侧，采取重点防渗措施	库区建设 1 座容积 200m ³ 的事故消防废水收集池，已重点防渗	已落实



消防水池



应急事故池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3%;
目前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85 万元, 占实际总投资的 2.8%。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根据检测单位提供的资料，整个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如下。

(1) 验收监测质量控制

- 1) 及时了解生产工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 合理布置监测点位，保证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 4) 现场采样和测试前，空气采样器要进行流量校准，声级计需用声级计校准器进行校准；
- 5) 样品采集、运输、保存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要求实施；
- 6) 监测数据及验收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核、审核、审定后方可报出。

(2) 监测分析方法及其监测仪器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及其监测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来源	检出限	仪器设备
空气和废气检测			
颗粒物（无组织）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ESJ 电子天平
噪声检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声级计/声校准器

(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 55-2000）进行，使用仪器为经检验机构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的测试仪器。废气样品的采集、分析及分析结果的计算，严格按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和废气部分）、《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执行，实行全程序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规定进行，使用仪器为经检验机构检定合格并且在有效期以内的噪声分析仪，测量仪器使用前、后进行了校准

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可靠性。

表 5-2 噪声测量前、后校准结果

声校准器		校准日期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质控标准 dB(A)	评价
型号/编号	声级值		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校准值	示值偏差		
AWA5688/ BBHM-YQ-W13	94.0 dB(A)	2023-9-8	93.8	0.2	93.8	0.2	示值偏差 ≤0.5	合格
		2023-9-9	93.8	0.2	93.8	0.2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无组织废气

(1) 监测点位: 根据废气排放特点及建设项目区域环境特征, 在厂界外布设 4 个大气无组织监测点, 点位选择根据监测时气象情况确定,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2) 监测项目: 颗粒物。

(3) 监测频次: 每天监测三次, 连续监测两天。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项目区上风向布设一个参照点位 G1, 下风向扇形布设三个监测点位 G2、G3、G4	颗粒物	每天 3 次, 连续 2 天

2、噪声

(1) 监测点位: 厂界四周外 1 米。

(2) 监测项目: 等效 A 声级 Leq (dB)。

(3) 监测频次: 每天监测昼夜各 1 次, 连续监测两天。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项目厂界四周各布设一个噪声监测点位 N1~N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连续 2 天

5、验收监测点位布置图

本次验收监测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8 日~9 日, 验收监测期间点位布置如图 6-1、图 6-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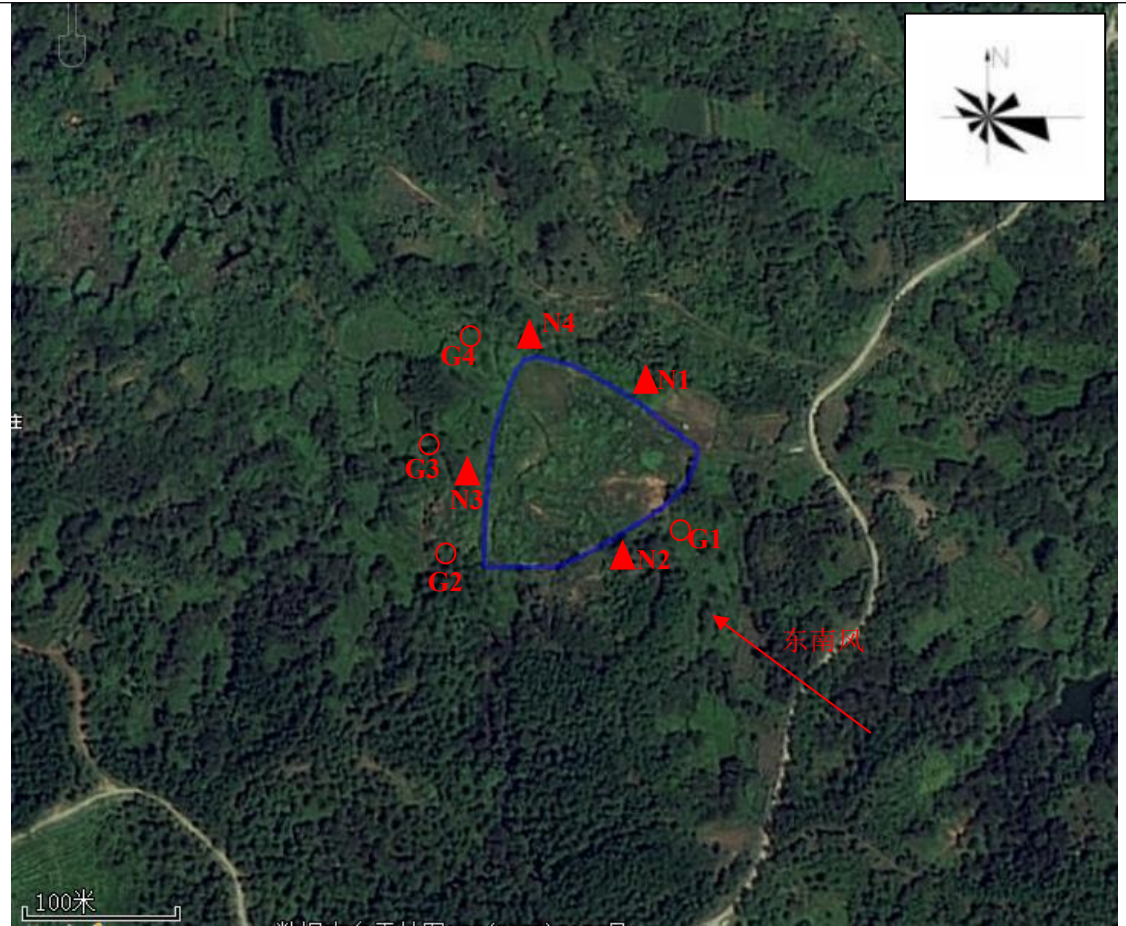


图 6-1 验收监测期间点位布置图（2023 年 9 月 8 日、9 日）

备注：2023 年 9 月 8 日、9 日为东南风，▲表示噪声监测点位，○表示厂界无组织监测点位。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9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监测期间，生产设施运行稳定，库区运行正常，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

表 7-1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产品名称	日期	设计储存规模	实际储存规模	生产负荷%
工业炸药（乳化炸药等）	2023 年	98.6 吨	9 吨	9.1
工业雷管（导爆管雷管、数码电子雷管）		60 万发（0.6t）	1.502 万发（0.015t）	2.5
工业索类（导爆管等）		10 万米（1.4t）	0.45 万米（0.063t）	4.5

气象条件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如表 7-2 所示。

表 7-2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日期	监测频次	风速（m/s）	气温（℃）	气压（kpa）	风向	天气
2023-9-8	第一次	2.2	27.6~28.1	100.3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2	27.6~28.1	100.3		
	第三次	2.2	27.6~28.1	100.3		
	第四次	2.2	27.6~28.1	100.3		
2023-9-9	第一次	2.3	27.7~28.1	100.1~100.3	东南风	晴
	第二次	2.3	27.7~28.1	100.1~100.3		
	第三次	2.3	27.7~28.1	100.1~100.3		
	第四次	2.3	27.7~28.1	100.1~100.3		

验收监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频次	G1 上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下风向
颗粒物 (mg/m³)	2023-9-8	第一次	0.097	0.214	0.202	0.199
		第二次	0.108	0.191	0.193	0.204
		第三次	0.100	0.208	0.204	0.191
	2023-9-9	第一次	0.121	0.263	0.215	0.308
		第二次	0.115	0.251	0.210	0.292
		第三次	0.113	0.258	0.210	0.301
颗粒物执行标准限值			1.0mg/m³			
颗粒物周界外质量浓度最高点			0.308mg/m³			
达标情况			达标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颗粒物周界外质量浓度最高点 0.308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2）噪声检测结果

表 7-5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2023-9-8		2023-9-9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 dB（A）	N1 厂界东	53	42	55	42
	N2 厂界南	53	44	55	40
	N3 厂界西	54	43	54	45
	N4 厂界北	53	41	55	44
	执行标准限值	55	45	55	4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 验收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8 日-9 日, 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转状态, 满足验收条件。

(2) 本项目颗粒物周界外质量浓度最高点浓度为 $0.308\text{mg}/\text{m}^3$, 满足颗粒物周界外质量浓度最高点浓度 $1.0\text{mg}/\text{m}^3$ 要求,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3) 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1 类标准。

本项目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要求的污染控制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 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效果良好, 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本报告表附以下附件：

附件 1 项目立项文件

附件 2 环评批复

附件 3 用地文件

附件 4 检测委托书

附件 5 公司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6 检测报告

附件 7 事故池设计资料

附件 8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附件 1 项目立项文件

裕安区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106-341503-04-01-702217
项目法人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913415006662396242				
建设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_裕安区		建设性质	迁建	
所属行业	仓储物流		国标行业	其他危险品仓储	
项目详细地址	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厂村境内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建筑面积约1350平方米,包括炸药库、雷管库、岗哨、值班楼等。新建防爆土堤约350米;配备安防系统、照明系统、专用车辆、消防水泵等6台(套/辆);配套库区围墙、道路、绿化、供电、消防、废水收集、毛石挡土墙等基础设施建设。				
年新增生产能力	不新增产能				
项目总投资(万元)	3000	含外汇(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2500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3000	
	2、银行贷款(万元)			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1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2年	
备案部门					
备注	1、备案后,请依据本备案信息,依法办理土地使用、环境保护、城市规划、水土保持方案、节能评估等建设手续。2、项目须按照建设项目“三同时”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完善安全评价等相关安全手续。3、该项目立项批复以主管部门批复为准。(裕发改审批复〔2021〕191号)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安徽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

皖科工爆函〔2015〕262号

关于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新建民爆物品仓库立项批复的函

六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你委《关于对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新建民爆器材仓库立项的报告》（六经信〔2015〕113号）收悉。经研究，同意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新建民爆物品仓库。有关要求如下：

一、本项目的新增用地应经当地规划部门批准。项目初步设计应由具有民爆器材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的设计单位承担。

二、本项目初步设计须由中介机构进行安全预评价，并经我办组织专家审查，批复后方可实施项目建设。

三、本项目实施完成后，建筑物、消防、防雷和防盗报警等设施应经专业机构测试合格或通过当地主管部门验收；应委托中介机构对新建仓库项目进行安全验收评价，并按照《民用爆炸物品建设项目验收管理办法》规定向我办申请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抄送：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 2 环评批复

六安市裕安区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裕环审〔2022〕66号

关于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项目代码：2106-341503-04-01-702217）及相关申请材料收悉。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厂村境内，总建筑面积约 1350 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炸药库、雷管库、岗哨、值班楼等。新建防爆土堤约 350 米；配备安防系统、照明系统、专用车辆、消防水泵等，配套库区围墙、道路、绿化、

供电、消防、废水收集、毛石挡土墙等基础设施建设、公用工程、环保工程。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0 万元。根据《报告表》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项目建设。

二、项目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公司必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要求，做好项目区的雨污分流管网建设。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经预处理后定时清掏，不外排。

（二）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应按《报告表》中的规定进行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食堂楼顶排放，油烟废气排放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小型标准；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的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减振、隔声、消音等措施并合理布局，确保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

（四）妥善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厂区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建设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废旧照明设施等一般固体废物应分类处理处置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五）项目须采取主动预防、源头控制、分区防渗要求，对

消防事故水池作重点防渗，防渗区建设必须满足报告表提出要求建设；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对土壤环境、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

（六）做到项目区及周围环境卫生整洁。

三、你公司应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投产前，应按相关规定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运营后，及时自行组织竣工环保验收，并将相关信息及时对社会公开。

四、裕安区环境监察大队、环境监察一中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与管理工作。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此复。



抄送：裕安区环境监察大队、环境监察一中队。

六安市裕安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2年12月13日印发

附件 3 用地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34150320190001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七、第三十八条规定，经审核，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皖 N: 2067111

用地单位

用地项目名称

用地位置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建设规模

六安皖西民爆器材有限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

民爆物品仓库项目

裕安区石板冲乡境内

物流仓储用地

13333 平方米(地块一12775平方米, 地块二内558平方米)

1144.89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1、立项批复 壹份

2、已批准的规划图 壹套

遵守事项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072 的法律凭证。

二、未取得本证，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占用土地的，均属违法行 为。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四、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 力。

附件 4 检测委托书

检测委托书

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

现委托贵公司按照以下方案对我公司环境保护验收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1、无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项目区上风向布设一个参照点位 G1，下风向扇形布设三个监测点位 G2、G3、G4	颗粒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4、噪声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项目厂界四周各布设一个噪声监测点位 N1~N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 2 天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

2023 年 8 月

附件 5 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15006662396242001Z

排污单位名称：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前厂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006662396242	
登记类型： ☐ 首次 ☐ 延续 ☒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2月10日	
有效期：2023年02月10日至2028年02月09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6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BBHM2023JC0382

221212052098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噪声

报告编制人: 

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

报告审核人: 

(检测报告专用章)

授权签字人: 

日期: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实验室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经济开发区大学科技园 8 栋 19 层

电话: 0552-3068009

第 1 页 共 6 页

声 明

- 1、本报告未经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或报告（包括完整复制件）未加盖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一律无效。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CMA）的检测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2、本报告未经本实验室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不得对本报告内容进行涂改、伪造、增删或将报告用于其他不当用途。
- 3、自送样品的委托检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委托方对其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4、本报告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单位提供，仅供参考。
- 5、若委托单位对报告结果或信息有疑议，请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 6、本公司对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 7、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及信息保守秘密。
- 8、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噪声		
检测方法	详见《附表 1：检测方法信息一览表》		
仪器设备	详见《附表 2：主要设备信息一览表》		
样品来源	自采样	采样日期	2023. 09. 08~2023. 09. 09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分析完成日期	2023. 09. 15

****本页结束****

检 测 结 果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3. 09. 08
------	-------	------	--------------

检测项目 及单位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G1 上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下风向
总悬浮颗粒 (mg/m³)	第一次	0. 097	0. 214	0. 202	0. 199
	第二次	0. 108	0. 191	0. 193	0. 204
	第三次	0. 100	0. 208	0. 204	0. 191
备注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 气温: 27. 6~28. 1℃; 大气压: 100. 3KPa; 风速: 2. 2m/s; 天气: 晴; 风向: 东南。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3. 09. 09
------	-------	------	--------------

检测项目 及单位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G1 上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下风向
总悬浮颗粒 (mg/m³)	第一次	0. 121	0. 263	0. 215	0. 308
	第二次	0. 115	0. 251	0. 210	0. 292
	第三次	0. 113	0. 258	0. 210	0. 301
备注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 气温: 27. 7~28. 1℃; 大气压: 100. 1~100. 3KPa; 风速: 2. 3m/s; 天气: 晴; 风向: 东南。				

****本页结束****

报告编号: BBHM2023JC0382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噪声	检测日期	2023.09.08
------	----	------	------------

检测点位	厂界噪声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N1: 厂界东侧外 1m	13:23~13:33	53	22:01~22:11	42
N2: 厂界南侧外 1m	13:56~14:06	53	22:22~22:32	44
N3: 厂界西侧外 1m	14:13~14:23	54	22:43~22:53	43
N4: 厂界北侧外 1m	14:30~14:40	53	22:59~23:09	41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2.2m/s		天气: 晴; 风速: 1.6m/s	

样品类别	噪声	检测日期	2023.09.09
------	----	------	------------

检测点位	厂界噪声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N1: 厂界东侧外 1m	08:45~08:55	55	22:01~22:11	42
N2: 厂界南侧外 1m	09:06~09:16	55	22:21~22:31	40
N3: 厂界西侧外 1m	09:21~09:31	54	22:47~22:57	45
N4: 厂界北侧外 1m	09:41~09:51	55	23:09~23:19	44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2.3m/s		天气: 晴; 风速: 1.7m/s	

****本页结束****

报告编号: BBHM2023JC0382

附表 1: 检测方法信息一览表

检 测 方 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附表 2: 主要设备信息一览表

主 要 设 备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WSC-300G	BBHM-YQ-N166	2024. 06. 13
电子天平 (十万分之一)	AUW120D	BBHM-YQ-N23	2024. 06. 13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BBHM-YQ-W13	2024. 08. 28
声级校准器	AWA6021A	BBHM-YQ-W10	2024. 08. 24
手持气象站	HWS	BBHM-YQ-W90	2024. 08. 14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4	BBHM-YQ-W67	2024. 06. 13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4	BBHM-YQ-W68	2024. 06. 13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4	BBHM-YQ-W69	2024. 06. 13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4	BBHM-YQ-W70	2024. 06. 13

****报告结束****

皖西民爆新建仓库废水收集池

说明: 1、本集雨面仅为雨水结构, 高度详见:
2、大样图参照类似建筑;
3、水池需做防水处理, 池水外侧做防水层, 厚度一律;
4、垫层用C15混凝土, 厚度100mm, 结构用C30防渗混凝土;
5、本集雨面做防水施工经验丰富, 提供专业主参考;
6、水池深度1.2米需做防护栏, 做法采用02J003-52-5

外墙WQ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基础厚度200, 配筋为12@150双层双向

附件 8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六安市民爆分公司生产工况统计表

产品名称	日期	设计储存规模	实际储存规模	生产负荷%
工业炸药（乳化炸药等）	2023 年	98.6 吨	9 吨	9.1
工业雷管（导爆管雷管、数码电子雷管）		60 万发（0.6t）	1.502 万发（0.015t）	2.5
工业索类（导爆管等）		10 万米（1.4t）	0.45 万米（0.063t）	4.5

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六安市民爆分公司

2023 年 8 月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已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已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3 年 2 月开始建设，2023 年 7 月建设完毕并进入试运营阶段。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申领排污登记回执，将本项目纳入排污许可管理；2024 年 1 月 31 日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取得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341503-2024-003-L。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委托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调整生产工况至稳定状态，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9 日分别对本项目生产情况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察，并进行布点监测。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监测人员同步进行生产工况调查，根据建设单位出具的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表，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的要求。2023 年 12 月，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对本项目调查和监测的结果进行了整理，编制完成了《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报告初稿完成编制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0 日，初稿完成后组织三位专家进行评审会，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报告，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0 日，后在网站公示备案。

根据《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

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中的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中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设计、施工、运营初期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未对当地环境造成明显影响。本报告认为，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通过环保验收。

验收意见的结论如下。

一、加强环境管理，做好环境风险防范相关设施维护保养。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反馈。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定期维护，调试。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制订了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已经完成了备案并具有备案文件、预案中明确了区域应急联动方案，并按照预案进行过演练等。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监测结果符合相关排放标准。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不涉及区域消减及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等。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其他措施落实情况说明。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六安市皖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六安市民爆分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illegible]

	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